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Distr.: General
10 January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禁止酷刑委员会

委员会根据《公约》第 22 条通过的关于第 739/2016 号来文的决定* **

来文提交人: K.B.(由律师 Rachel Benaroch 代理)
据称受害人: 申诉人
所涉缔约国: 加拿大
申诉日期: 2016 年 2 月 19 日(首次提交)
实质性问题: 驱逐至斯里兰卡后可能遭受酷刑和虐待

在 2018 年 11 月 15 日举行的会议上, 鉴于已发送一份提醒函却没有收到申诉人律师对缔约国关于可否受理和案情实质的意见的评论, 又鉴于律师随后因与申诉人失去联系而撤诉, 委员会决定停止对第 739/2016 号来文的审议。

* 委员会第六十五届会议(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12 月 7 日)通过。

** 参加审议本来文的委员会委员有: 艾萨迪亚·贝尔米、费利斯·盖尔、阿卜杜勒-瓦哈卜·哈尼、克劳德·海勒·鲁阿桑特、延斯·莫德维格、阿娜·拉库、迭戈·罗德里格斯-平松、塞巴斯蒂安·图泽、巴赫季亚尔·图兹穆哈梅多夫和张红虹。

